

泰康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住宿旅客意外伤害保险费率表

一、基准保费

每 10000 元保额日基准保费

（单位：元）

责任一：意外身故保险金	0.01
责任二：意外伤残保险金	0.02

二、费率调整系数

（一）住宿场所风险状况系数：综合考虑合法经营的宾馆、饭店、招待所、旅社、民宿等的安保状况、卫生状况、等级标准等方面，判断住宿场所风险大小

住宿场所风险状况	调整系数
住宿场所风险状况较好	0.5-0.7
住宿场所风险状况一般	0.7-1.3
住宿场所风险状况较差	1.3-1.8

（二）销售区域风险状况系数：从销售区域经济发展水平、卫生健康水平、社会治安水平和自然灾害风险状况等方面，判断被保险人风险大小

销售区域综合状况	调整系数
销售区域综合状况较好	0.5-0.7
销售区域综合状况一般	0.7-1.3
销售区域综合状况较差	1.3-1.8

（三）预期保费规模系数：

预期保费规模（元）	调整系数
-----------	------

1000 万（含）以上	0.5-0.7
300 万（含）-1000 万	0.7-1.3
300 万以下	1.3-1.8

（四）预期赔付率系数：

预期/历史赔付率	调整系数
0%（含）—20%	0.4-0.6
20%（含）—30%	0.6-0.75
30%（含）—40%	0.75-0.85
40%（含）—50%	0.85-0.95
50%（含）以上	0.95-2.0

注：以上系数如不适用，按 1 计算。

三、保险费计算公式

责任一保险费 = 责任一保险金额/10000 × 责任一基准保费 × 费率调整系数 × 保障天数，各项调整系数之间为连乘关系。

责任二保险费 = 责任二保险金额/10000 × 责任二基准保费 × 费率调整系数 × 保障天数，各项调整系数之间为连乘关系；

总保险费 = 责任一保险费 + 责任二保险费。